

# 致基督徒的陳情表：

## 光應當照在人前

文：林肇麟

排：oi

林鄭月娥早前表示上帝叫她參選來屆行政長官選舉，「上帝」兩字忽而在社交網絡被討論過萬次。我在此並非要像主流媒體吹風煽動某參選人行情，只是，我認為既然特首參選人硬把上帝扯到自己身上，側面來看，宗教與政治本來就不可分割。

為甚麼我這樣說呢？近年來，香港社會水深火熱，我經常參加不同教會聚會，接觸不同信徒，發現為數不少的基督徒竟對社會政治漠不關心。有的把政治行動扣上激進（暴力）的帽子，認為基督徒應和平理性；有的擁抱聖俗二分，認為政治是世俗的事，聖潔的基督徒不應入世；有的只在週日澎湃唱詩，恃住屬靈生命成長了便以為「坐定粒六」。先戴頭盔，上了教會十年的我自問對聖經研究不多，亦未敢以虔誠自居，然而，在認識愈多基督徒朋友的同時，便愈發覺很多信徒只重視天國子民的身份，把信仰個人化，卻忽視了地上公民的身份。

### 為甚麼基督徒要關心政治？

不知道你們的教會會否時常講及政治議題，但宗教與政治實際上並不能分離。政治包括政府架構、政治制度、議會選舉等；社會包括社福政策、社會運動、社會氛圍等，這些通通與基督教的理念和價值存在關係。社會政治與宗教何干？「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神同行。」，我們經常掛在嘴邊的「行公義，好憐憫」出自彌迦書6章8節，這裡清楚顯示，基督徒於地上追求公義和施行憐憫，是神向你們的召命，為的是與神同行。難道追求民主政制、程序公義和分配正義不合乎神所指示的「善」嗎？加上，耶穌來到世上包括轉化（拯救）社會，若然效法基督是基督徒的人生意義，那我們還能有甚麼原因不關心政治？

退一萬步，我認為不論是基督徒與否，我們也應留意政治，因為政治與我們的實際生活息息相關，難聽一點，對我們的「利益」有深遠影響。以

特首選舉為例，沒人能否定左右香港政策的特首對我們生活至關重要。派六千元、增建公屋、拆運動場、發展郊野公園，新特首的意識形態足以徹底改變你未來生活方式。對這些渾然不知、漠不關心的基督徒（人），恐怕連明天沒有活雞可買也不知所為何事。德國戲劇大師布莱希特的名言：「在各種無知中，最差勁的是「政治無知」」，他認為政治冷感的人，對種種生活費用也茫然不知。無可否認，基督徒的人生目標不是追求物質，生活亦非單靠食物，但是一切的生活物品、生存空間對我們至關重要，實在不能不關心，甚至參與政治。

### 光應當照在人前

我曾經聽過一句說話：「做好一對鞋比在鞋上畫十字架更重要。」我聽完恍然大悟，因這打破了我對上主的迷思。我在編委會的工作包括寫文、籌備講座、出席校外外會，若說與福音有關未免太牽強吧？有時處理任務至通宵達旦，心亂了，開始覺得這些工作與榮耀神的使命背道而馳。然而，這句話提醒了我，盡力做好自己的工作，即使工作的性質與福音並無直接關係，神也會欣賞。

我這樣說，是因為這年認識過不少與我情況相似的信徒。工作機會來了，卻又擔心與神無關，最後選擇逃避，上學生會的機會就這樣白白錯過了。說到這裡不得不提學區傳道會創辦人白立德(Bill Bright)提出的「七座山」，他提出七個領域作為信徒委身大使命的共同語言，包括宗教、傳媒、政府山頭等。神已賜予每位信徒不同恩賜，以攻佔不同的山頭，最後成為山頭的領袖，並成立延伸教會（這裡非指那座教會建築物，是指兩三個信徒相聚所形成的「教會」），因此，與福音無關的工作職責和神職事奉，在神眼中同樣有價值。

作為基督徒的我們，於世上走的是一條窄路，因我們背負了一種責任，是效法基督改變社會。我不願看到的，是基督徒群體築起藩籬，每週只圍著祈禱、唱詩、讀經，然後自滿的以為自己成長了。

在這個紛亂的世代，基督徒如果能作為世上的光，對抗社會的黑暗；我們便沒有理由把燈放在斗底下，倒要放在燈臺上，照亮香港。

### 參考資料：

Wagner, C. P. (2013). This changes everything: how God can transform your mind and change your life. Ventura, CA: Regal.